

Date of Sermon : 2012 年八月 5 日

基督以聖靈與火施洗（四）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經文

路加福音 12:49-50 節：「⁴⁹我來要把火丟在地上，倘若已經著起來，不也是我所願意的麼？⁵⁰我有當受的洗還沒有成就，我是何等的迫切呢？」

前言

2006 年 8 月 3 日是教會第一次主日崇拜，距今已六年了。想想若六年前未成立這教會，失去的將何其多！對基督的認識，對聖經的理解又怎能進深！這六年來，每一週準備講章的態度與標準並未隨時間而鬆散，因此每週都在鮮活的挖掘聖經寶藏中度過。故，總在題盡之際，蒙主恩，又有另一主題可講。有時一個主題，原預備一個主日內容，但講完後卻可繼續發揮。就如這次的「基督以聖靈與火施洗」，原以為一週便可交待清楚，沒想到卻是四次的量。

基督說：「人帶你們到會堂，並官府和有權柄的人面前，不要思慮怎麼分訴，說甚麼話；因為正在那時候，聖靈要指教你們當說的話。」（路 12:11-12）我對這句話的理解是，時代思潮的改變是快速的，舊的還未消化，新的就來了。我們實在不知道何時會遇見有權柄的人，故基督徒的信息當隨時處在應變中，以不變之聖經真理對付萬變的思潮，並且以當下實例促使我們更寶貝聖經。

譬如說，這週的熱門話題是奧運。參加此競技的選手皆苦練多年，就是等這一刻的到來。當這時刻到來時，即驗證過去訓練的成果。我們基督徒的人生不也如此，一生受訓的目的不就是盼望得著主基督所賜的冠冕。今日我們常說，主與我們同在，或以禱告來遇見神，這樣日復一日，週而復始，這以為平常的事，在主再來，親眼看見他時，那一秒即決定了一切，是否真的在禱告中遇見神。

週三（8/1）下午到台北參加唐牧師佈道團今年十月全省佈道的籌備工作，唐牧師向所有同工講了一段話，重點就是福音是基督的死裏復活。感謝主，當時我聽唐牧師講的每一句話，心並沒有怦怦地跳，因為我平常主日就是以這核心為主。站講台者，該講的未講，當耳聽如是的責備，他會坐立難安的。同樣地，帶領禱告、詩歌與讀經的人也當謹慎，隨時有被檢驗的可能，查驗心態上的正誤。

教會都一樣？

聽了上週講道之後，你們還認為每間教會都一樣嗎？表面看起來都一樣，有地點，有職份，有組織，有週間聚會，有崇拜，有禱告會等等，而且間間都有聖經，但有這些就說都一樣的話，那麼為什麼還有麥子與糠的分別？基督在另一處又直指教會並不都是一樣的，他說：「天國又好像網撒在海裏、聚攏各樣水族。網既滿了、人就拉上岸來、坐下、揀好的收在器具裏、將不好的丟棄了。世界的末了、也要這樣、天使要出來、從義人中、把惡人分別出來、丟在火爐裏、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了。」（太 13:47-50）

這回主耶穌說的更是直接，他所用的對比是「好的」與「不好的」，「義人」與「惡人」。是的，糠一燒即成灰，表示糠的教會與主無份；雖無份，但這糠卻是在火爐裏繼續被燒著，他們這些惡人在火爐裏不斷地哀哭切齒。

上週講道完後，翁弟兄告訴我，當糠集結一處時，火只能燒到那些鋪排在外層的糠，處在裏面的糠是不易燒及的，故需用不滅的火一直燒之才行。這固然不錯，但不要忘了，基督用不滅的火燒糠乃是將糠一個一個地放在他面前燒，所以每一粒糠一定會被燒到。上週我雖只題及教會，因為基督徒受洗處乃是在教會，但是我們每個人卻是一個一個地來到主的面前，即沒有一個人可以躲藏在「教會」的招牌下，不自己面見主。

當問自己是麥子，還是糠？

麥子和糠畢竟是不同的，前者有十字架的聖靈洗，後者則無；前者對基督的認信絕不離他的十字架，後者的生命發展卻是越來越不講十字架，以致越來越遠離十字架。基督稱有十字架信息者為麥子，無者稱為糠，而麥子與糠不同之處在於，前者有供給功能，可使人得飽足，後者則對他者無所益。這裏又顯出反合表現，傳基督的死可讓人活，傳了其他，如講授今日如何活，卻讓人死，甚至當我們傳活的上帝時，也是叫人死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我們當思想自己是否是可使人得飽足的麥子。這一兩個月，我有一甚深的感觸就是，做基督徒久了，做牧師久了，做長老久了，很容易忘記基督十架。我問各位，歸正信仰大，還是基督十架大？當我們在這麼好的歸正系統下受造就，得著許多寶貴真理知識，但是卻無法口言基督十架，表示我們還不認識歸正神學。「遇見神」和「認識神」的可能唯在基督十架上，在基督十架外的遇見神是恐怖膽驚的。

一個教會是否是基督十架的教會很好分別，只要看看她的講台信息即知。今日的網路發達，只要點入教會網站的「講道」錄，聽其語音，或讀其文字，就可明知。即便沒有時間做聽讀的動作，看講道標題也可知一二，凡是花俏講題的就當留心。一生奉獻作傳道者，年老時集其一生講章，若看不到他對基督十架的論述與理解，即便他有顯赫的工作，他還是一粒糠。「沒功勞，也有苦勞」不是聖經的觀念，是功是苦並不重要，重要的是基督十架的傳揚。

我再問各位，設想有兩位服事主一生的牧師，請他們各講一篇集結他一生精華的講章，且是生最後一講。其中一位從創世記到啟示錄，侃侃而談，另一位卻講著基督十架的精意，請問那一位會得較大的掌聲？豈不是後者？這一位最後一擊還在造就人，使聽者與基督產生一對一的關係。

基督的「願意」

在這主題之末，我要題基督耶穌說的：「⁴⁹我來要把火丟在地上，倘若已經著起來，不也是我所願意的麼？⁵⁰我有當受的洗還沒有成就，我是何等的迫切呢？」（路 12:49-50）基督說，是他「願意」將這火著起來，他不僅願意，且也「迫切地」受這十字架的火洗。基督的「願意」讓我們學到：

(1) 基督的「願意」與「迫切」顯出他對父絕對的順服，為要達成父在他身上的旨意。基督這樣迫切的心使他不一日或忘這旨意，即便基督不知這十架之日是何時，他也不因此懈怠他迫切的心。基督的

心裏「願意」加上「迫切」使他隨時處在準備好的狀態下，十字架之令一到，即可赴之。反觀我們，總以為主再來的那日是遙遠的未來，至少不是明天，所以對於父旨意之知就不是那麼急迫，以致我們失去當有的警覺，並未準備好。

- (2) 基督的「願意」顯出有一個有聖靈之人的生命態度，願意讓父在他身上的旨意成全。基督受洗代表著他是教會的頭，承擔教會一切的罪責，這責任雖重，重重關卡，但他依然不退怯。基督徒的生命本就是個多重難過關卡的生命，但我們常站在原地，既不願意退去基督徒之名，不再做基督徒，也不願意克服一切困難向前走。基督徒常進退失據。
- (3) 基督說，是他甘心情願地將這把火丟在地上，讓它著起來。基督的這「願意」乃顯出他要將這火著在誰身上，讓誰有他這火，完全是出於他的主權。也就是說，誰能夠明白基督十架，以基督十架為其榮耀，完全出於基督的主權。這等人蒙基督主權施行其身，故必明白基督十架，以基督十架為其榮耀。反之，不明基督十架真意，就沒有基督主權在其身，他也就不是真基督徒。

基督徒亦當願意

基督的「願意」必也當是基督徒的願意。我們當效法基督，效法他如何堅定地朝向他當成就的事而行，故我們行進的方向也應當是努力得著尚未成就在我們身上的冠冕。基督在行盡在世道路的最後一晚，向父禱告，要父榮耀他。是的，這也當是我們所求，在我們在世最後一晚尚未來到前，積蓄這可得榮耀的事。過去種種已在我們背後，故我們只能向在前的標竿奔跑。不往前看，頻頻往後看的基督徒，即不重視主所賜的榮耀，他也終將得不著這榮耀。

有太多基督徒沉迷在受洗的過去，以為得救就好，沒有得榮耀的動機。但是，基督不僅使教會得救，也使教會得榮耀，因此，一個真正受聖靈洗的基督徒必然是與主同死同復活，手中掌有基督十架的寶劍，暫時在這地上學習做王，練習運用為王的權柄。

唯有基督是真實的，我們在世上得的一切終將離我們而去。父母會離我們而去，兒女會離我們而去，親人皆會離我們而去，知得與這些與我們至親至密相處的知識也終將離我們而去，但唯有得著基督的知識，卻是永永遠遠。（請大家不要誤會，認為這些地上的知識不重要，然這些知識只在人活著的時候顯出其重要性。父母過世，養育父母的知識便不重要，其他同理可知。）